

股票代码：000564

股票简称：西安民生

公告编号：2016-040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安民生”)于 2016 年 4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根据有关规定，现发布提示公告，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西安民生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第八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的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6 年 5 月 27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27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26 日 15:00 至 5 月 27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 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

(六)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于股权登记日 2016 年 5 月 19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 会议地点

西安市解放路103号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八楼806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以下事项：

1.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 关于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5. 关于申请与控股子公司互保额度的议案
6. 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
7. 关于申请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8. 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 201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10. 201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11. 2015年年度报告和摘要
12.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13. 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上述审议事项详情可在2016年4月3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披露文件中查阅。

另外，会议还将听取《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直接到公司登记或信函、传真登记；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

2016年5月23日9:00—12:00，14:00—17:00。

(三) 登记地点

西安市解放路103号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八楼825董事会办公室。

(四) 登记办法

1. 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

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

2. 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564”
2. 投票简称：“民生投票”
3. 投票时间：2016 年 5 月 2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4.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元)
总议案	表决以下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1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00
议案 2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0
议案 3	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00
议案 4	关于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4.00
议案 5	关于申请与控股子公司互保额度的议案	5.00
议案 6	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	6.00
议案 7	关于申请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7.00
议案 8	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00
议案 9	201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9.00
议案 10	201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10.00
议案 11	2015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	11.00
议案 12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12.00
议案 13	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13.00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表 2 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26 日 15: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27 日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一) 会议联系方式

邮政编码：710005 公司地址：西安市解放路 103 号

公司电话及传真：029—87481871

联系部门：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会议费用情况

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附件：授权委托书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参加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特授权如下：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具有表决权[]/无表决权[]

委托人对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表决如下：

议 案 名 称	表决意见	回避表决
1、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反对[]弃权[]	是[]否[]
2、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反对[]弃权[]	是[]否[]
3、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反对[]弃权[]	是[]否[]
4、关于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反对[]弃权[]	是[]否[]
5、关于申请与控股子公司互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反对[]弃权[]	是[]否[]
6、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	同意[]反对[]弃权[]	是[]否[]
7、关于申请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同意[]反对[]弃权[]	是[]否[]
8、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反对[]弃权[]	是[]否[]
9、201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反对[]弃权[]	是[]否[]
10、201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反对[]弃权[]	是[]否[]
11、2015 年年度报告和摘要	同意[]反对[]弃权[]	是[]否[]
12、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同意[]反对[]弃权[]	是[]否[]
13、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同意[]反对[]弃权[]	是[]否[]

本人未对上述审议事项作出具体指示，代理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法人)：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签发日期：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